

海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琼软院〔2020〕90号

海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开展 2019—2020 学年度第二学期教师 教学质量考核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教务处、质量监控中心：

根据《海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考核评价办法》，结合学校教学工作安排，学校决定开展 2019—2020 年学年度第二学期教师教学质量考核评价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对象

2019—2020 年学年度第二学期承担教学任务的所有任课教师（含校内专任教师、校内兼课教师、校外兼职兼课教师）。

二、组织机构

成立学校教学质量评价委员会（以下简称校教评委），由校长魏应彬担任主任，委员由覃学峰、严丽丽、杨琪、符策红、肖自乾、白晓波、肖友荣、张克亮、李维涛、周夏雨、黄开平、黎明珠、罗孝友、谭传新组成。在校教评委主任领导下，由质量监控中心具体负责本学期全校教师教学质量考核评价工作。

各院（部）成立教学质量评价小组（以下简称教评组），组长由各院（部）院长（主任）担任（若无，则由主持工作的副院长（副主任）担任），副组长由各院（部）分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副主任）担任，成员由各院（部）全体教研室主任组成，各院（部）教评委总人数不得少于5人，若总人数少于5人，须遴选若干具有讲师以上职称的专任教师代表作补充。具体负责各院（部）教师教学质量考核评价工作。

三、工作安排

1. 学生评价。6月2日—6月12日，由教务处、质量监控中心负责组织各院（部）完成学生评价、汇总和审核工作。

2. 教师评价。6月2日—6月12日，由各院（部）教评组完成对本院（部）承担教学任务的所有教师的教学质量进行考核评价和汇总（评价表建议采用电子版并至少保存3年），各院（部）的领导和同行评价，请分别参照以往的优秀率比例（优秀率 \leq 20%）进行评价。

3. 汇总审议。6月15日—6月19日，质量监控中心负责将各类评价结果汇总并确定每位教师的教学考核评价等级，报校教评委审议。

4. 结果上报与使用。6月22日—6月26日，评价结果经校教评委审议通过后，由质量监控中心向各院（部）公布本学期教师教学质量考核评价结果，并将评价结果交教务处、人事处、质量监控中心分别存档备案，作为教师表彰奖励及职称评聘的重要依据。对专任教师，评价结果为C等级将列入下学期重点督导跟踪听课对象，评价结果为D等级的将启动教学诊断评估，评估确

认不能胜任教学的教师，停止任课资格，并全校通报。对校外兼职兼课教师，评价结果为D等级的，应予解聘，并且今后不再聘用。

四、其他要求

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教师教学质量考核评价工作，有关部门、各院（部）要按学校的工作部署认真落实。

- 附件：1. 教师教学质量考核二级学院（部）评价表
2. 教师教学质量考核二级学院（部）评价汇总表
3. 海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考核评价汇总表

海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6月1日

附件 1

海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

教师教学质量考核二级学院（部）评价表

20 — 20 学年度第 学期

〔二级学院（部）领导和同行评价时使用〕

教师所属二级学院（部）		教师姓名	
课程名称			
评价指标		参考指标	评分
基本评价	教学规范 (15分)	备课认真，准备充分，教案设计科学合理；教学目标明确，符合培养计划和课程标准要求；教学思路清晰，环节安排合理，态度认真；举止稳重，仪表端庄，朴实大方，尊重学生，用普通话授课，讲课条理清楚，层次分明，语言、文字、图表等表达清楚准确。	
	课堂管理 (5分)	认真履行育人职责，在课堂上向学生渗透思想品德教育，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课堂管理有效，课堂秩序好。	
	教学内容 (20分)	概念清楚，内容准确无误；深度、广度适当；熟悉教学内容，讲授熟练；能将职业综合素质教育融入到教学内容中；注重培养学生创新意识和创业精神。	
	教学方法及手段 (20分)	根据教学对象和教学内容特点，有的放矢地教学，教学方法灵活多样，符合学生实际；注重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启发学生思维；能够重视理论联系实际，注重培养学生操作技能、技术应用能力和创新意识；能够抓住重点，解决难点；根据教学需要能灵活合理运用教具和现代教育技术；教师主导作用与学生主体作用发挥得好；注重教学反思，师生互动积极有效，学习气氛浓厚。	
	教学实施效果 (25分)	学生能运用所学知识观察、分析、解决问题；学生操作技能熟练；对学生进行过程性评价；授课有助于学生创新思维、综合能力和素质得到发展和提升；能客观地评价自身教学效果并及时进行教学反思。	
	教学建设 (15分)	积极参与专业、课程、实践基地、团队或教学资源等教学建设工作；主动开展教学或育人改革，并取得一定成效。	
奖励评价 (5分)	参加省级及以上的各类教学比赛或指导学生参加省级及以上各类竞赛获得三等奖（含三等奖）以上。		
总评分			

注：本评价表包含“基本部分”和“奖励分”两部分，其中：基本部分满分为 100 分，奖励分 5 分，当“基本部分”和“奖励分”总和超过 100 分时，按 100 分计。

